

珠海交警发布中秋假期出行指引 驾车尽量避开 情侣路及其周边道路



我市开展中秋国庆安全监管督导检查 让市民吃得放心玩得安心

本报讯(记者陈翩翩)9月11日至12日,市市场监管局牵头组织开展中秋、国庆节期间安全监管督导检查,确保人民群众度过一个欢乐、祥和的节日。

本次督导检查包括食品安全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以及烟花爆竹安全、特种设备安全、药妆械安全等四大领域。在为期两天的督导检查中,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分为18个督导组,对全市各区进行全覆盖式检查。

检查对象涵盖了旅游景点、农贸市场、农村集市、超市、土特产店、食品贮藏冷库冻库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、餐饮单位、养老院、药妆械生产经营使用单位、加油(气)站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、特种设备使用运营单位、烟花爆竹经营单位等。

督导检查结果显示,食品、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、工业产品、特种设备等行业整体情况良好。

中秋小长假,走亲访友、自驾出行正当时,提前知道哪里会堵可绕行。昨日,我市交警部门发布中秋假期出行指引,建议驾车出行尽量避开情侣路及其周边道路。此外,小长假3天,交警将天天查酒驾,驾驶员切勿酒后开车。



□本报记者 宋一诺 通讯员 杨小江

堵点1

情侣路及其周边道路

交警部门预测,中秋假期,特别是13日晚,来情侣路观光、赏月、游玩的车流将大幅增加,尤其是日月贝、渔女、海滨泳场路段。根据往年的经验,开车通过情侣路往往要一两个小时。此外,受情侣路车流向外辐射影响,新月桥、海滨路、凤凰路、东风路、吉大路等情侣路周边道路也会非常拥堵。

提醒

假期情侣路不设停车位

交警提醒市民,驾车出行尽量避开上述道路,而且中秋小长假,情侣路全线不设停车位,尽量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前往,或将车辆停放到较远的停车场,再步行或骑共享单车前往。

外地游客这样绕行

中秋小长假,珠海将迎来大量外地车辆。交警提醒自驾游客,尽量避开情侣路、海滨路,可以通过下面路线绕行:

前往拱北:可走广澳高速(下栅检查站入珠海)-港湾大道-梅华路-迎宾北路-板樟山隧道-迎宾南路;或西部沿海高速(坦洲站入珠海)-105国道-明珠路-人民路-三台石路-港昌路。

前往南屏或横琴:可从广珠西线高速、江珠高速、西

部沿海高速-南屏收费站-加林山隧道-洪湾互通立交-横琴二桥-横琴长隆。

前往吉大:可走广澳高速-西部沿海高速(坦洲站入珠海)-105国道-梅华路-紫荆路-柠溪路-吉柠路-吉大;或走广澳高速(下栅检查站入珠海)-港湾大道-金凤路-凤凰山隧道-旅游路-梅华路-兴业路-柠溪路-吉柠路-吉大。

堵点2

这些路段也容易拥堵

据交警部门预测,中秋假期珠海大道、珠海大桥、江珠高速公路等交通流量大增,加上受鹤岗高速施工影响,珠海大道交江珠高速公路路口向西平移,这些路段通行能力大大降低,建议市民尽量减少驾车经过。

严查

司机醉驾要被曝光

中秋假期,交警部门将加强路面巡逻监控,对情侣路及各商圈路段进行高频率巡查,一旦发现车辆违停立即查处。同时,还会加大对车辆超速、超载、超员、疲劳驾驶、打尖插队、不礼让斑马线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。此外,交警还将天天查酒驾,晚上更是会查到下半夜,并对醉驾司机进行曝光,驾驶员切勿酒后开车。



方便市民游客中秋节绿色出行 10条公交线路 增加100个班次

本报讯(记者陈新年)今天是中秋佳节,为方便市民游客出行,途经情侣路、各大公园、交通枢纽的3、9、25、Z11、Z55等10条公交线路将增加100个班次。此外,根据以往节假日圆明新园周边道路交通压力大的情况,6条线路运行路线临时有调整。

10条线路加密班次

记者昨日从市公交集团获悉,中秋节当天,将重点加密途经情侣路、各大公园、交通枢纽(城轨站、客运站、口岸)、大型商贸中心、旅游景点等区域的3、9、25、Z11、Z55等10条公交线路,计划增投25辆车,共加密约100个班次。

14日至15日,市公交集团将视客流情况,再实时调整运力投放。

同时,为做好节假日期间的公交指引及疏导客流等工作,市公交集团将安排110余名管理人员深入日月贝、大桥

口岸枢纽、珠海渔女、香洲总站、长隆等51个客流集散站点值勤,维持站台秩序、提供咨询服务,并根据现场情况实时调度车辆,保障市民出行。

6条线路有调整

每到节假日,圆明新园周边道路都面临较大交通压力。为维护线路正常运营,13日至15日,1、25、30、60、992、B7路等6条线路由九洲大道东往西方向,将不绕经白石路、兰埔路。16日起,各线路恢复原路线运行。

其中,1、25、30、992、B7路临时取消停靠白石路上的“圆明新园”单边站;60路临时取消“香洲人民医院”“兰埔西”站,临时增停“白石(银石雅园)”站。

市公交集团提醒,原在上述站点上下车的乘客需改在“兰埔(富华里)”或“白石(银石雅园)”站上下车,或移步至“圆明新园”总站,乘坐13、62、69、991等线路公交车出行。

珠海市人民政府 关于试鸣防空警报的公告

珠府[2019]54号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》,增强市民的国防观念和防空意识,我市定于2019年9月18日10时00分至10时15分试鸣防空警报。届时,全市所有防空警报器和珠海广播电视台两套电视节目(一频道、二频道)以及三套电台节目(95.1兆赫、87.5兆赫、91.5兆赫)将同步通过图像、声音发出防空警报信号。请市民了解防空警报信号鸣响规定,注意听辨,听(看)到防空警报信号时不要惊慌,照常工作和活动。现将本次防空警报信号试鸣具体规定公告如下:

- 一、10时00分至10时03分试鸣“预先警报”:鸣36秒,停24秒,持续3分钟。
- 二、10时06分至10时09分试鸣“空袭警报”:鸣6秒,停6秒,持续3分钟。
- 三、10时12分至10时15分试鸣“解除警报”:连续鸣响3分钟。

珠海市人民政府
2019年8月29日

通告

因长隆大道安装交通电子显示屏工程施工需要,现决定于2019年9月15日至11月20日,封闭长隆大道双向部分路段最右侧绿化带及非机动车道,预留通道供行人和非机动车通行。

特此通告

珠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

2019年9月12日